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民治  
市政中心)

承辦人：翁上富

電話：06-6351658

傳真：06-6354553

電子信箱：s6609170@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本局工業區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7月13日

發文字號：南市經區字第106072198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新吉工業區入區廠商申請建照審查，涉及申報開工前應經本工業區公共設施及排水系統之主管機關審查乙事，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新吉工業區係依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報編開發之產業園區，本局為本工業區之主管機關並委託開發商辦理園區開發、租售及管理，刻正辦理園區公共工程及排水系統施工作業，先予敘明。
- 二、為加速入區廠商能盡速完成建廠，建請貴局辦理建照審查時同意本工業區廠商於申報開工前，得免依「臺南市未完成道路闢建之建築基地申請建築執照出入通路辦法」有關應經本市公共設施及排水系統之主管機關(本局)審查之規定辦理。

正本：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副本：新吉工業區各廠商、建中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合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局工業區科

裝

訂

線